

大同市人民政府文件

同政发〔2017〕21号

大同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开发区下放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

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为推进我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改革创新，激发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形成新的集聚效应和增长动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7号）、《大同市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办法》（同政发〔2016〕83号）精神，从优化投资环境出发，市政府决定给开发区下放行使行政职权事项78项，其中：市发改委3项、市经信委13项、市统计局2项、市商务局3项、市水务局57项。

开发区要认真做好权行政职权下放的承接落实工作，相应制定、完善和公布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和廉政风险防控图，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落实监管责任，优化审批流程。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开发区业务培训指导和监管，履行好本部门本系统工作管理职责。

附件：市政府决定给开发区下放行政职权事项目录（78 项）



附件：

市政府决定给开发区下放行政职权事项目录（78 项）

一、发改委（3 项）

序号	职权类型	职权编码	职权事项名称	职权依据	备注
1	行政许可	0100-A-00 100-14020 0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核准或备案	【行政法规】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备注 1 【规范性文件】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 【规范性文件】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 年本）的通知》（国发〔2014〕53 号） 【规范性文件】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山西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5 年本）的通知》（晋政发〔2015〕13 号） 【规范性文件】 《大同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大同市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5 年本）的通知》（同政发〔2015〕51 号）	
2	其他权力	0101-I-00 600-14020 0	对涉嫌价格垄断行为的 调查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四条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条 第十条 第三十八条 【部门规章】 《反价格垄断规定》（2010 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7 号） 【部门规章】 《反价格垄断行政执法程序规定》（2010 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8 号）第三条 第四条 【规范性文件】 《关于反价格垄断执法授权的决定》（发改价检〔2008〕3509 号）	
3	其他权力	0100-I-00 100-14020 0	重大建设项目稽察	【政府规章】 《山西省重大项目察办法》（2016 年省政府令 第 244 号） 第三条 第六条	

二、经信委（13 项）

序号	职权类型	职权编码	职权事项名称	职权依据	备注
1	行政处罚	0200-B-00 200-14020 0	对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设备或者生产工艺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 11 月 1 日修定，1998 年 1 月 1 日实施）第七十一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节约能源条例》（2011-12-01 实施）第四十八条	
2	行政处罚	0200-B-00 300-14020 0	对生产单位超过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用能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 11 月 1 日修定，1998 年 1 月 1 日实施）第七十二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节约能源条例》（2011-12-01 实施）第五十一条	
3	行政处罚	0200-B-00 400-14020 0	对从事节能咨询、设计、评估、检测、审计、认证等服务的机构提供虚假信息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 11 月 1 日修定，1998 年 1 月 1 日实施）第七十六条	
4	行政处罚	0200-B-00 500-14020 0	对重点用能单位未按规定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内容不实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 11 月 1 日修定，1998 年 1 月 1 日实施）第七十六条	
5	行政处罚	0200-B-00 600-14020 0	对重点用能单位无正当理由拒不落实本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 11 月 1 日修定，1998 年 1 月 1 日实施）第八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八十三条第五十四条	
6	行政处罚	0200-B-0070 0-140200	对重点用能单位未按规定设立能源管理岗位和未报备能源管理负责人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 11 月 1 日修定，1998 年 1 月 1 日实施）第八十四条	

7	行政处罚	0200-B-0080 0-140200	对不符合电力发展规划、产业政策以及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电力设备和技术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199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自 199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	
8	行政处罚	0200-B-0090 0-140200	对供电营业机构拒绝供电、中断供电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199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自 199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第六十四条	
9	行政处罚	0200-B-0010 00-140200	对危害供电用电安全、扰乱供电用电秩序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199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自 199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第六十五条	
10	行政处罚	0200-B-0011 00-140200	对危害电力设施安全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199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自 199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二条 第五十四条 第六十八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电力设施保护条例》（2014 年 9 月 1 日实施）第三十条 第三十一条 第十三条 第十四条 第三十二条 第三十三条 第三十四条	
11	行政处罚	0200-B-0012 00-140200	对窃取电能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199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自 199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第七十一条	
12	行政处罚	0200-B-0014 00-140200	对未取得相应资质从事信息化活动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信息化促进条例》（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第四十九条	
13	行政处罚	0200-B-0070 0-140207	对信息管线管道、配线设施未纳入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并与建设项目同时施工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信息化促进条例》（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第四十八条	

三、统计局（2 项）

序号	职权类型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备注
			项目	子项		
1	行政处罚	2900-B-001 01-140200	对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1. 常规统计工作中统计调查对象违法行为的处罚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第四十一条 【部门规章】 《统计执法检查规定》（2006 年国家统计局令第 9 号） 第三十八条 第三十四条	
		2900-B-001 02-140200		2. 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中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法规】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 415 号） 第三十六条 【行政法规】 《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 473 号） 第三十九条 【行政法规】 《全国污染源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 508 号） 第三十九条	
2	行政处罚	2900-B-002 00-140200	对迟报统计资料或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违法行为的处罚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第四十二条 第三十四条	

四、商务局（3 项）

序号	职权类型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备注
			项目	子项		
1	行政处罚	1800-B-011 00-140200	对未取得酒类生产、批发许可证，擅自生产、批发酒类行为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酒类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	
2	行政处罚	1800-B-012 00-140200	对伪造、租借、涂改和买卖酒类生产、批发许可证、《酒类流通备案登记表》行为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酒类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部门规章】《酒类流通管理办法》（2005 年商务部令第 25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	

3	行政处罚	1800-B-016 00-1402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成品油经营批准证书行为的；对成品油专项用户违反规定，擅自将专项用油对系统外销售行为的；对违反本办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未经许可擅自新建、迁建和扩建加油站或油库行为的；对采取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等手段销售成品油，或者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禁止销售的成品油行为的；对销售走私成品油行为的；对擅自改动加油机或利用其他手段克扣油量行为的；对成品油批发企业向不具有成品油经营资格的企业销售用于经营用途成品油行为的；对成品油零售企业从不具有成品油批发经营资格的企业购进成品油行为的；对超越经营范围进行经营活动行为的；对违反有关技术规范要求行为的；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的处罚		【部门规章】《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2006 年商务部令第 23 号）第四十三条	
---	------	-------------------------	--	--	--	--

五、水务局（57 项）

序号	职权类型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备注
			项目	子项		
1	行政许可	1500-A-006 00-140200	坝顶、堤顶、戕台兼作公路审批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 号）第十五条 【行政法规】《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7 号）第十六条	
2	行政许可	1500-A-007 00-140200	河道排污口设置和扩大审批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四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 号）第三十四条 【行政法规】《大同市河道管理条例》第十三条	
3	行政许可	1500-A-008 00-140200	建设项目水环境影响评价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第十四条	
4	行政处罚	1500-B-001 00-140200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的；未经批准，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擅自修建水工程或者建设桥梁、码头和其他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构筑物，铺设跨河管道、电缆的；虽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同意，但未按照要求修建前款所列工程设施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五十六条	

5	行政处罚	1500-B-002 00-140200	对在江河、湖泊、水库、运河、渠道内弃置、堆放阻碍行洪的物体和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及高杆作物的；围海造地、围湖造地、围垦河道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六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3 号）第四十四条	
6	行政处罚	1500-B-003 00-140200	对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擅自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七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部门规章】《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2004 年水利部令第 22 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	
7	行政处罚	1500-B-004 00-140200	对生产、销售或者在生产经营中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的、耗水量高的工艺、设备和产品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八条	
8	行政处罚	1500-B-005 00-1402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取水的；未依照批准的取水许可规定条件取水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九条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60 号）第四十八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	
9	行政处罚	1500-B-006 00-140200	对拒不缴纳、拖延缴纳或者拖欠水资源费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七十条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60 号）第五十四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五十三条	
10	行政处罚	1500-B-008 00-140200	对侵占、毁坏水工程及堤防、护岸等有关设施，毁坏防汛、水文监测、水文地质监测设施的；在水工程保护范围内，从事影响水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工程安全的活动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七十二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	

11	行政处罚	1500-B-009 00-140200	对未取得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擅自建设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的处罚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 第四十九条	
12	行政处罚	1500-B-010 00-140200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或者取水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 第五十条	
13	行政处罚	1500-B-011 00-140200	对拒不执行审批机关作出的取水量限制决定；非法买卖水资源、擅自转让取水权的处罚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60 号） 第五十一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	
14	行政处罚	1500-B-012 00-140200	对不按照规定报送年度取水情况的；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的；退水水质达不到规定要求的处罚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 第五十二条	
15	行政处罚	1500-B-013 00-140200	对未安装计量设施的；计量设施不合格或者运行不正常的处罚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 第五十三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五十七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 第四十条	
16	行政处罚	1500-B-014 00-140200	对伪造、涂改、冒用取水申请批准文件、取水许可证的；擅自改变取水许可证载明事项的处罚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 第五十六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五十六条	
17	行政处罚	1500-B-015 00-140200	对擅自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工程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五十二条	
18	行政处罚	1500-B-016 00-140200	对利用水域从事旅游开发不符合水功能区划要求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五十四条	
19	行政处罚	1500-B-017 00-140200	对擅自为未办理取水许可的单位或者个人凿井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五十五条	

20	行政处罚	1500-B-019 00-140200	对违反取水许可审批规定转让取水许可证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 第二十六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 第四十一条	
21	行政处罚	1500-B-020 00-140200	对拒绝提供取水量测定数据等有关资料或者提供假资料的;新建、改建、扩建日取水量一万吨以上的建设项目,未按规定建立水位、水量、水质监测设施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 第二十七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 第四十条	
22	行政处罚	1500-B-022 00-140200	对拒不接受取水许可证年审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 第四十条	
23	行政处罚	1500-B-023 00-140200	对在确定的水源保护区内,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打井、挖泉、截流、引水的;采砂、取土、爆破、钻探,增加地下水的开采量以及进行考古挖掘等;改变水源工程设施、水文和水文地质监测设施的现状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第二十九条	
24	行政处罚	1500-B-024 00-140200	对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项目取用地下水或增加地下水取水量的;开凿新井和未经批准更新水井的;有回灌条件而不进行回灌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三十一条	
25	行政处罚	1500-B-025 00-140200	对建设和施工单位未经批准擅自凿井和未按批准的井位、井深凿井的;瞒井不报或谎报废井取用地下水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	
26	行政处罚	1500-B-026 00-140200	对擅自停止使用节水设施的;擅自停止使用取退水计量设施的;不按规定提供取水、退水计量资料的处罚		【部门规章】《取水许可管理办法》(2008 年水利部令第 34 号)第五十条	

27	行政处罚	1500-B-028 00-140200	对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签署规划同意书，擅自在江河、湖泊建设防洪工程和其他水工程、水电站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第五十四条	
28	行政处罚	1500-B-029 00-140200	对未按照规划治导线整治河道和修建控制引导河水流向保护堤岸等工程，影响防洪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第五十五条	
29	行政处罚	1500-B-030 00-140200	对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对其工程建设方案审查同意或者未按照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的位置、界限，在河道、湖泊管理范围内从事工程设施建设活动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第五十八条 第二十七条	
30	行政处罚	1500-B-032 00-140200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弃置、堆放阻碍行洪物体的；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或者高杆植物的；修建围堤、阻水渠道、阻水道路的；在堤防、护堤地建房、放牧、开渠、打井、挖窖、葬坟、晒粮、存放物料、开采地下资源、进行考古发掘以及开展集市贸易活动的；未经批准或者不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工程安全标准整治河道或者修建水工程建筑物和其他设施的；未经批准或者不按照河道主管机关的规定在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爆破、钻探、挖筑鱼塘的；未经批准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3 号）第四十四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第十三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	

			设施,以及开采地下资源或者进行考古发掘的;围垦湖泊、河流的;擅自砍伐护堤护岸林木的;汛期违反防汛指挥部的规定或者指令的处罚			
31	行政处罚	1500-B-033 00-140200	对在堤防安全保护区内进行打井、钻探、爆破、挖筑鱼塘、采石、取土等危害堤防安全的活动的;擅自操作闸门或干扰管理单位正常工作的处罚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3 号)第四十五条	
32	行政处罚	1500-B-034 00-140200	对填堵、占用、拆毁河道的故道、旧堤及原有工程设施,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33	行政处罚	1500-B-036 00-140200	对侵占、破坏水源和抗旱设施的处罚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2 号)第六十条 第六十一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抗旱条例》第三十六条	
34	行政处罚	1500-B-039 00-140200	对在崩塌、滑坡危险区或者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四十八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三十五条	
35	行政处罚	1500-B-043 00-140200	对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或者编制的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批准而开工建设的;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未补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或者补充、修改的水土保持方案未经原审批机关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未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更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三条	

36	行政处罚	1500-B-044 00-140200	对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将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 【法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三十六条	
37	行政处罚	1500-B-045 00-140200	对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以外的区域倾倒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五条	
38	行政处罚	1500-B-046 00-140200	对开办生产建设项目或者从事其他生产建设活动造成水土流失,不进行治理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六条	
39	行政处罚	1500-B-047 00-140200	对拒不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逾期不缴纳的处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七条	
40	行政处罚	1500-B-048 00-140200	对生产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三十七条	
41	行政处罚	1500-B-049 00-140200	对毁坏大坝或者其观测、通信、动力、照明、交通、消防等管理设施的;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采矿、取土、挖沙、修坟等危害大坝安全活动的;擅自操作大坝的泄洪闸门、输水闸门以及其他设施,破坏大坝正常运行的;在庫区内围垦的;在坝体修建码头、渠道或者堆放杂物、晾晒粮草的;擅自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鱼塘的处罚		【行政法规】《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7号)第二十九条	

42	行政处罚	1500-B-050 00-140200	对在水工程管理范围内,未经水工程 管理单位批准,种植、放牧、堆放物 料、修造建筑物;在坝顶、堤上行驶 履带拖拉机和载重车辆;在通讯、电 力专用线路上架线和接线。在水工程 保护范围内,禁止进行爆破、打井、 采石、取土、挖沙等危害水工程安全 的活动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第二十二條 第二十三 条	
43	行政处罚	1500-B-051 00-140200	对在水工程管理范围内,未经水工程 管理单位批准,爆破、打井、采石、 取土、挖沙、挖窑、葬墓及其他采挖 活动;毁坏、盗窃水工程的物资、器 材、设备;抢水、霸水和偷水;在水 工程的水域内炸鱼;滥伐树木、损坏 植被;破坏水源,污染水质;妨碍水 工程管理人员依法履行公务的处罚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第二十二條	
44	其他权力	1500-I-001 00-140200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 务院令第 412 号) 第 172 项 【规范性文件】《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水利部水建〔1998〕16 号) 第六条	
45	其他权力	1500-I-002 01-140200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查	1. 水工程 建设项目 流域综合 规划审核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十九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十七条	
		1500-I-002 02-140200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查	2. 防洪规 划同意书 审批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第十九条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第十七条	

46	其他权力	1500-I-003 00-140200	取水许可年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第十条 第四款 取水许可证实行年审制度；	
47	其他权力	1500-I-004 00-140200	取水许可计划用水核定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第四十七条第三款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 第四十条、第四十二条 【地方性法规】《大同市水资源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48	其他权力	1500-I-005 00-140200	水资源规划的编制、备案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第十六条 第十七条 第十八条 第三十一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第十条 第二十五条	
49	其他权力	1500-I-006 00-140200	水功能区划的拟定、备案及公告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第三十二条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第十五条	
50	其他权力	1500-I-008 00-140200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建筑物批准		【行政法规】《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8 号） 第十七条	
51	其他权力	1500-I-010 00-140200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第三十四条	
52	其他权力	1500-I-011 00-140200	建设项目防洪工程竣工验收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第三十三条第二款	
53	其他权力	1500-I-013 00-140200	取水工程或设施竣工验收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0 号）第二十三条 【部门规章】《取水许可管理办法》（2008 年水利部令 第 34 号） 第二十四条	
54	其他权力	1500-I-014 00-140200	水利规划审查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第十七条 【规范性文件】《水利规划管理办法》（水规计〔2010〕143 号） 第二十四条	

55	其他权力	1500-I-016 00-140200	水利工程项目政府验收		【部门规章】《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07 年水利部令第 30 号） 第三条 第四条 第三十条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6	其他权力	1500-I-017 00-140200	水利工程招标备案		【部门规章】《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2001 年水利部令第 14 号） 第十七条	
57	其他权力	1500-I-018 01-140200	非公开招标方式批准	1. 邀请招 标方式批 准	【部门规章】《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2001 年水利部令第 14 号） 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	
		1500-I-018 02-140200	非公开招标方式批准	2. 可不进 行招标方 式批准	【部门规章】《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2001 年水利部令第 14 号） 第十一条 第十二条 第十三条	
		1500-I-018 30-140200	非公开招标方式批准	3. 自行办 理招标事 宜方式的 批准	【部门规章】《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2001 年水利部令第 14 号） 第十一条 第十二条 第十三条	

